



海关高等教育教材

HAIGUAN GAODENG JIAOYU JIAOCAI

# HAIGUAN SHANGPIN GUILEIXUE

# 海关商品归类学

宗慧民◎主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 PDG

责任编辑：沈楚铃 黄华莉

# 海关商品归类学

## HAIGUAN SHANGPIN GUILEIXUE

美术设计：

 北京龙震视界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Http://www.adlzs.com](http://www.adlzs.com)

ISBN 978-7-80165-589-9



9 787801 655899 >

定价：78.00元



海关高等教育教材  
HAIGUAN GAODENG JIAOYU JIAOCAI

176965

# HAIGUAN SHANGPIN GUILEIXUE

## 海关商品归类学

宗慧民◎主编

 中国海关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关商品归类学/宗慧民主编.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09. 1  
(海关高等教育教材)

ISBN 978-7-80165-589-9

I. 海… II. 宗… III. ①进口商品—分类—高等学校—教材  
②出口商品—分类—高等学校—教材 IV. F76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6051 号

## 海关商品归类学

HAIGUAN SHANGPIN GUILEIXUE

作者: 宗慧民

责任编辑: 沈楚铃 黄华莉

出版发行: 中国海关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14 号 邮政编码: 100013

网址: www. haiguanbook. com

编辑部: 01085271539(电话) 01085271539(传真)

发行部: 01085271608/09/10(电话) 01085271611(传真)

社办书店: 01065195616(电话) 01065195127(传真)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 号海关总署东配楼一层

印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34.5 字数: 830 千字

版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978-7-80165-589-9

定价: 78.00 元

 海关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关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PDG

**主 编：宗慧民**

**编写人员：宗慧民 林进 赵怡 温朝柱**



我国古代海关的起源，一般认为是西周，至今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其名称几经变迁，经历过关、塞、关楼、津、市、市舶司、月港督饷馆、钞关、户关、工关、榷关、常关等，直到清代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中国历史上才第一次出现了正式的、以海关命名的进出境关口。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丧失了关税自主权和海关行政管理权。为收回海关主权，培养我国自己的海关人才，清政府于1908年在北京创办了税务学堂，开创了我国海关高等教育的先河。1913年，北洋政府教育部批准改名为税务专门学校。在四十余年的办学中，该校为中国海关培养了二千余名专业人才。

新中国的海关专业教育起步于1953年，以上海海关学校的设立为标志。1980年经国务院批准，上海海关学校升格为上海海关专科学校。1996年更名为上海海关高等专科学校。2007年3月，教育部批准在上海海关高等专科学校的基础上设立上海海关学院。上海海关学院作为全国唯一系列设置海关类课程和专业的本科院校，承担着传播海关专业知识、培养海关专门人才、进行海关学术研究、开展海关国际交流与合作的重任。

上海海关学院的发展，事关人才培养重任，事关国家的海关大业，需要我们冷静思考，科学规划，抓住机遇，真抓实干，在新的起点上以新的办学思路、新的办学举措、新的办学业绩来适应海关和社会经济贸易发展的变化。为此，学院确立了走专业化、精品化、特色化的发展之路，分别设置了分属管理学、经济学、法学和文学等学科门类的若干个本科和专科专业。为实现立足海关、服务社会、面向国际，把学院建设成为教育、培训协调发展，具有鲜明海关特色的高等学府的办学目标，学院将坚持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科学界定办学定位，努力发挥办学优势，逐步形成办学特色，不断提高教育培训质量，全面提升学院的综合实力和办学水平，真正将上海海关学院办成名副其实的海关人才培养基地。

在海关总署的领导和全国海关的支持下，升本后的上海海关学院在严格按照教育教学规律组织教学工作，夯实教学管理的基础工作，切实加强教学监控，狠抓人才培养质量的同时，积极探索构建以海关学为核心的学科群，探讨海关学基础理论，明确海关学的研究对象，建立包括海关管理学、海关法学、关税学等在内的二级学科理论体系，努力使中国海关拥有与自身地位相匹配的学科地位。为满足迅速发展中的海关高等教育的实际需要，学院根据教学需要和学院实际，着手组织编写了这套“海关高等教育教材”（以下简称教材）。该套教材涵盖了海关法律、关税、商品归类、海关估价、海关稽查、海关管理、海关统计、风险管理、海关专业英语和海关公文写作等诸多内容，具有涉及海关专业诸多领

域、专业性强、偏重原理、强调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等特点。该套教材不仅能满足海关高等教育需要，同时也是对海关实践的理论总结，对丰富和发展海关学科专业，构建以海关学为核心的学科群具有重要的意义。

对新升本的上海海关学院而言，一方面教学的实际对教材的需要极为迫切，另一方面也深知编写高水平教材之不易。教材的编写过程是一个需要我们不断深入研究和反复论证的过程，同时也是一个需要我们勇于创新、迎难而上的过程。令人欣喜的是，海关总署“将上海海关学院办成名副其实的海关人才培养基地”的宏伟目标和“倾全国海关之力办好上海海关学院”的坚定态度，以及中国海关事业的繁荣和发展，为海关理论研究和海关高等教育的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和良好的学术氛围，同时也强化了我们海关事业的责任感。我们相信，本着科学、务实的精神编写的这套教材，不仅能够为学院的教学提供适用的教材，而且也将为海关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作出积极的贡献。

海关总署  
上海海关学院

肖建国

2009年1月



《海关商品归类学》属于“海关高等教育教材”之一，阐述《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及根据《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对进出口商品进行正确归类的原则和方法。适用于高校海关管理专业和报关、物流、国际货运等专业。本书还可为海关在职归类人员、报关企业相关人员学习归类提供参考。

商品归类是海关非常重要的基础业务。多年来，一直缺少一本系统阐述商品知识和归类技术的教材，给我们的教学工作带来很大的不便，也不利于海关系统从事归类以及与归类业务有关的人员系统地掌握归类。同时，相当一批从事报关业务的有关人员，由于未受过系统的、正规的培训，又缺乏这方面的学习资料，导致商品归类差错较多，使得报关质量和通关效率受到很大影响。希望本书的出版能够为大家提供一定的帮助。

《海关商品归类学》由上海海关学院的归类教师编写。本书的编写者都具有十多年商品归类教学经验和海关在职干部业务培训经验，并多次深入海关现场，收集大量的实例，掌握大量的素材，以丰富教学，贴近实际，从而使本书实现理论与实践有机结合，商品知识与归类技能有机结合。商品知识的丰富和归类方法的挖掘是本书的特色。书中还配有大量的图片资料，以形象地揭示商品的特性。

本书定位于教学用书。鉴于《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每隔若干年要重新修订以及我国每年要对本国子目进行微调，故本教材选用最新版的《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作为编写依据。

本书由宗慧民副教授主编，具体编写分工如下：

宗慧民副教授：绪论（第一、三节）、第一章至第二十四章、第二十八章至第四十章；

林进副教授：第四十一章至第七十章；

赵怡副教授：第八十四章至第八十五章；

温朝柱副教授：绪论（第二节）、第二十五章至第二十七章、第七十一章至第八十三章、第八十六章至第九十七章。

全书由宗慧民副教授统稿。

本书经原海关总署关税司商品归类处付嘉骏处长，上海海关归类分中心黄晓芸副处长、李峰副处长、徐红副处长，广州海关归类分中心夏阳副处长审稿。此外，在审稿过程中，上海海关归类分中心吴晓静、林虹、沈云等同志也对本书提出了一些很好的意见，在

此一并表示感谢。同时，还要感谢中国海关出版社编辑沈楚铃、黄华莉等同志，正是他们  
严肃认真、严谨务实地工作，使本书的出版质量得到了很好的保证。

商品成千上万，归类错综复杂。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我们  
诚恳地欢迎海关系统的专家及各位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者  
2009年1月



绪 论 .....	1
第一节 海关商品归类学的性质 .....	1
第二节 《协调制度》 .....	2
第三节 归类总规则 .....	7
<b>第一类 活动物；动物产品 .....</b>	<b>14</b>
第一章 活动物 .....	15
第二章 肉及食用杂碎 .....	16
第三章 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	18
第四章 乳品；蛋品；天然蜂蜜；其他食用动物产品 .....	20
第五章 其他动物产品 .....	25
<b>第二类 植物产品 .....</b>	<b>26</b>
第六章 活树及其他活植物；鳞茎、根及类似品；插花及装饰用簇叶 .....	27
第七章 食用蔬菜、根及块茎 .....	29
第八章 食用水果及坚果；柑桔属水果或甜瓜的果皮 .....	31
第九章 咖啡、茶、马黛茶及调味香料 .....	32
第十章 谷 物 .....	35
第十一章 制粉工业产品；麦芽；淀粉；菊粉；面筋 .....	36
第十二章 含油子仁及果实；杂项子仁及果实；工业用或药用植物；稻草、 秸秆及饲料 .....	38
第十三章 虫胶；树胶、树脂及其他植物液、汁 .....	40
第十四章 编结用植物材料；其他植物产品 .....	42
<b>第三类 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精制的食用油脂；动、植物蜡 .....</b>	<b>44</b>
第十五章 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精制的食用油脂；动、植物蜡 .....	44

<b>第四类 食品；饮料、酒及醋；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b> .....	48
第十六章 肉、鱼、甲壳动物、软体动物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制品 .....	48
第十七章 糖及甜食 .....	51
第十八章 可可及可可制品 .....	53
第十九章 谷物、粮食粉、淀粉或乳的制品；糕饼点心 .....	54
第二十章 蔬菜、水果、坚果或植物其他部分的制品 .....	57
第二十一章 杂项食品 .....	60
第二十二章 饮料、酒及醋 .....	62
第二十三章 食品工业的残渣及废料；配制的动物饲料 .....	64
第二十四章 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	65
 <b>第五类 矿产品</b> .....	 66
第二十五章 盐；硫磺；泥土及石料；石膏料、石灰及水泥 .....	66
第二十六章 矿砂、矿渣及矿灰 .....	71
第二十七章 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蒸馏产品；沥青物质；矿物蜡 .....	74
 <b>第六类 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b> .....	 76
第二十八章 无机化学品；贵金属、稀土金属、放射性元素及其同位素的有机及无机化合物 .....	78
第二十九章 有机化学品 .....	84
第三十章 药品 .....	98
第三十一章 肥料 .....	102
第三十二章 鞣料浸膏及染料浸膏；鞣酸及其衍生物；染料、颜料及其他着色料；油漆及清漆；油灰及其他类似胶粘剂；墨水、油墨 .....	104
第三十三章 精油及香膏；芳香料制品及化妆盥洗品 .....	109
第三十四章 肥皂、有机表面活性剂、洗涤剂、润滑剂、人造蜡、调制蜡、光洁剂、蜡烛及类似品、塑型用膏、“牙科用蜡”及牙科用熟石膏制剂 .....	111
第三十五章 蛋白类物质；改性淀粉；胶；酶 .....	116
第三十六章 炸药；烟火制品；火柴；引火合金；易燃材料制品 .....	118
第三十七章 照相及电影用品 .....	120
第三十八章 杂项化学产品 .....	122
 <b>第七类 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b> .....	 127
第三十九章 塑料及其制品 .....	127

第四十章 橡胶及其制品 .....	138
<b>第八类 生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动物肠线（蚕胶丝除外）制品 .....</b>	<b>144</b>
第四十一章 生皮（毛皮除外）及皮革 .....	144
第四十二章 皮革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动物肠线（蚕胶丝除外）制品 .....	149
第四十三章 毛皮、人造毛皮及其制品 .....	151
<b>第九类 木及木制品；木炭；软木及软木制品；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结品 .....</b>	<b>153</b>
第四十四章 木及木制品；木炭 .....	153
第四十五章 软木及软木制品 .....	159
第四十六章 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结品 .....	161
<b>第十类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回收（废碎）纸或纸板；纸、纸板及其制品 .....</b>	<b>163</b>
第四十七章 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回收（废碎）纸或纸板 .....	163
第四十八章 纸及纸板；纸浆、纸或纸板制品 .....	167
第四十九章 书籍、报纸、印刷图画及其他印刷品；手稿、打字稿及设计图纸 .....	177
<b>第十一类 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 .....</b>	<b>181</b>
第五十章 蚕 丝 .....	208
第五十一章 羊毛、动物细毛或粗毛；马毛纱线及其机织物 .....	213
第五十二章 棉 花 .....	217
第五十三章 其他植物纺织纤维；纸纱线及其机织物 .....	221
第五十四章 化学纤维长丝；化学纤维纺织材料制扁条及类似品 .....	224
第五十五章 化学纤维短纤 .....	228
第五十六章 絮胎、毡呢及无纺织物；特种纱线；线、绳、索、缆及其制品 .....	231
第五十七章 地毯及纺织材料的其他铺地制品 .....	235
第五十八章 特种机织物；簇绒织物；花边；装饰毯；装饰带；刺绣品 .....	237
第五十九章 浸渍、涂布、包覆或层压的纺织物；工业用纺织制品 .....	243
第六十章 针织物及钩编织物 .....	247
第六十一章 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	249

第六十二章	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253
第六十三章	其他纺织制成品；成套物品；旧衣着及旧纺织品；碎织物	256
<b>第十二类</b>	<b>鞋、帽、伞、杖、鞭及其零件；已加工的羽毛及其制品； 人造花，人发制品</b>	<b>259</b>
第六十四章	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	259
第六十五章	帽类及其零件	262
第六十六章	雨伞、阳伞、手杖、鞭子、马鞭及其零件	264
第六十七章	已加工羽毛、羽绒及其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	266
<b>第十三类</b>	<b>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陶瓷产品； 玻璃及其制品</b>	<b>268</b>
第六十八章	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	268
第六十九章	陶瓷产品	274
第七十章	玻璃及其制品	276
<b>第十四类</b>	<b>天然或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 仿首饰；硬币</b>	<b>281</b>
第七十一章	天然或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 仿首饰；硬币	281
<b>第十五类</b>	<b>贱金属及其制品</b>	<b>286</b>
第七十二章	钢铁	288
第七十三章	钢铁制品	295
第七十四章	铜及其制品	298
第七十五章	镍及其制品	300
第七十六章	铝及其制品	301
第七十七章	(保留为将来所用)	303
第七十八章	铅及其制品	304
第七十九章	锌及其制品	305
第八十章	锡及其制品	306
第八十一章	其他贱金属、金属陶瓷及其制品	307
第八十二章	贱金属工具、器具、利口器、餐匙、餐叉及其零件	308
第八十三章	贱金属杂项制品	311

<b>第十六类 机器、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 电视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b> .....	313
<b>第八十四章 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其零件</b> .....	318
第一节 概 述 .....	318
第二节 核反应堆 .....	322
第三节 锅炉及其他气体发生器 .....	324
第四节 动力机械 .....	327
第五节 液体、气体输送装置 .....	334
第六节 热能转移装置 .....	338
第七节 其他通用机器 .....	344
第八节 工程机械 .....	346
第九节 农业、林业和食品加工机械 .....	351
第十节 造纸、印刷、打印、传真及复印设备 .....	354
第十一节 纺织、皮革加工机械 .....	362
第十二节 金属或其他硬质材料的加工机械 .....	367
第十三节 办公机械 .....	386
第十四节 其他机器、装置 .....	392
第十五节 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器制造设备 .....	396
第十六节 通用机器零件 .....	404
<b>第八十五章 电机、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图像、     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b> .....	418
第一节 概 述 .....	418
第二节 产生、变换、储存电能的装置 .....	418
第三节 电能利用装置 .....	425
第四节 声音、图像的录制、重放设备及记录媒体 .....	427
第五节 通信、广播、电视及相关设备 .....	433
第六节 其他电气设备 .....	451
第七节 电子、电气元器件 .....	452
 <b>第十七类 车辆、航空器、船舶及有关运输设备</b> .....	477
<b>第八十六章 铁道及电车道机车、车辆及其零件；铁道及电车道轨道固定装置     及其零件、附件；各种机械（包括电动机械）交通信号设备</b> .....	479
<b>第八十七章 车辆及其零件、附件，但铁道及电车道车辆除外</b> .....	483
<b>第八十八章 航空器、航天器及其零件</b> .....	492

第八十九章	船舶及浮动结构体	494
<b>第十八类</b>	<b>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精密仪器及设备；钟表；乐器；上述物品的零件、附件</b>	<b>496</b>
第九十章	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精密仪器及设备；上述物品的零件、附件	496
第一节	概 述	496
第二节	光学元件及简单光学器具	497
第三节	复杂光学仪器	500
第四节	测量、气象、称量、绘图、计算仪器及器具	505
第五节	医疗仪器及器具	507
第六节	测试、分析、检验及计量用仪器及装置	513
第七节	自动调节或控制仪器及装置	520
第九十一章	钟表及其零件	523
第九十二章	乐器及其零件、附件	527
<b>第十九类</b>	<b>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b>	<b>529</b>
第九十三章	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	529
<b>第二十类</b>	<b>杂项制品</b>	<b>531</b>
第九十四章	家具；寝具、褥垫、弹簧床垫、软坐垫及类似的填充制品；未列名灯具及照明装置；发光标志、发光铭牌及类似品；活动房屋	531
第九十五章	玩具、游戏品、运动用品及其零件、附件	534
第九十六章	杂项制品	536
<b>第二十一类</b>	<b>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b>	<b>538</b>
第九十七章	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	538

# 绪 论

## 第一节 海关商品归类学的性质

商品归类作为海关业务的基础工作之一，贯穿于海关工作的多个方面，如海关征税、海关统计、海关监管等。在海关征税工作中只有准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依法征收，使国家的税收不受损失，使纳税人的利益得到保障；在海关统计工作中只有准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国际贸易统计的准确性，为国家的宏观调控和贸易政策调整提供可靠的依据；在海关监管工作中只有准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使国家对进出口商品的各项管理措施得到正确实施。

目前，国际上通用的进出口商品分类体系是《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Harmonized Commodity Description and Coding System，简称《协调制度》或HS）。《协调制度》分类目录同时还作为国家之间贸易谈判及关税减让的依据，如反倾销措施、保障措施，我国与部分国家签署的曼谷协定，内地与香港、澳门签署的CEPA等，所以只有正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这些贸易管制措施得到正确实施，才能在关税减让中真正使受惠国得到优惠。

《协调制度》分类目录还作为监控麻醉药品、化学武器、臭氧层消耗物质等商品的依据，所以只有正确的商品归类才能保证这些商品得到有效的监控。

由于进出口商品数不胜数，而《协调制度》中的编码有1000多个4位数品目、5000多个6位数子目，故并不是一个编码简单地对应一项商品。进出口商品归类就是根据商品的特性和归类的原则，将每一项进出口商品归入《协调制度》中的正确编码中。我国在《协调制度》基础上又增加了本国子目，共有7000多个8位数子目，故我国进出口商品需归入正确的8位数编码。归类的正确与否取决于商品知识是否丰富和对归类技能的掌握程度。海关商品归类学是研究进出口商品的科学分类以及在《协调制度》分类体系中进出口商品归类的规律的一门学科。具体研究内容为协调制度归类总规则、协调制度分类目录的结构特点和规律，协调制度分类目录各类、章、品目、子目的内容，以及在此基础上对进出口商品归类的原则和方法。

商品成千上万、错综复杂，要科学地分类和准确地归类，是一项十分复杂的工作。除了以上归类技能的掌握之外，为达到对具体进出口商品正确归类的目的，还需要以商品知识为基础，即当对某一具体商品进行归类时，该商品的性质、组成、原理、结构、加工、用途等某一或某几方面需要准确性（有时还要定量），才能正确归类。因此，海关商品归类学的研究方法是将商品知识与归类技能两方面结合起来。由此可见，海关商品归类学是以化学、物理学、电子学、材料学等基础学科为基础，并广泛地涉及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等多个领域知识的学科。

## 第二节 《协调制度》

### 一、《协调制度》概述

#### (一) 国际贸易商品分类

早期的国际贸易商品分类目录只是因为对进出本国的商品征收关税而产生的，其结构较为简单，或是按货物名称字母顺序排列成表或是按货物名称笔划排列成表。后来随着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进出口商品品种与数量的增加，除了税收的需要，人们还要了解进出口贸易情况，即还要进行贸易统计。在协调制度产生前，世界上存在两种主要的商品分类目录，即《海关合作理事会商品分类目录》和《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目录》。

##### 1. 《海关合作理事会商品分类目录》

海关合作理事会于1950年制定了《布鲁塞尔公约》中的《海关税则商品分类目录》，并于1959年9月11日生效，其后在1965年、1972年、1978年等多次加以修订。该目录于1974年更名为《海关合作理事会商品分类目录》(Customs Co-operation Council Nomenclature, 简称CCCN)，它是一个系统的商品分类体系，共有21类(Section)99章(Chapter)1011个品目(Heading)，截至1987年，世界上有150多个国家和地区以它为基础制定了本国海关税则。

##### 2. 《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目录》

为便于联合国统计工作的需要，联合国秘书处于1950年主持，草拟了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目录》(Standard International Trade Classification, 简称SITC)。它是国际贸易统计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贸易统计中重要的商品分类目录。该目录将所有国际贸易商品分成10类63章233组786个分组，其中435个分组又细分成1573个附属目，其余351个分组不分细目，这样共有1924个基本统计项目，各国可依据本国需要进一步细分任何一个基本项目。

#### (二) 《协调制度》

上世纪60年代末，世界上主要存在两种不同用途的商品分类目录，即用于海关税则的CCCN和用于国际贸易统计的SITC。由于商品分类目录的不同，一种商品有时在一次国际贸易过程中要多次使用不同的编码，给国际贸易带来极大的不便。关心国际贸易的人士逐渐意识到，迫切需要统一贸易商品分类目录。虽然前面这两种分类目录均为国际贸易的商品分类目录，但两个分类目录用途不同，分类体系、结构和编码方法不一致，于是海关合作理事会和联合国统计委员会经过协商，认为有必要建立一套既满足海关税则和贸易统计需要，又可包容运输及制造业等要求的通用国际商品分类目录，即后来所称的《协调制度》分类目录。它是在《海关合作理事会商品分类目录》和联合国的《国际贸易标准分类目录》的基础上，协调国际上多种商品分类目录而制定的一部多用途的国际贸易商品分类目录。经过多年的努力，该目录于1983年5月定稿。1983年6月，海关合作理事会第